

臺中市政府訴願審議委員會 114 年 08 月 22 日會議紀錄

壹、開會時間：114 年 08 月 22 日上午 9 時 30 分

貳、開會地點：本府 10 樓法制局會議室 紀錄：許乃丹

參、主席：李主任委員善植

肆、出席人員：如簽到單（詳卷）

伍、審議案件：

討論案：

1、訴願人何○諺因菸害防制法事件，不服本府衛生局處分，提起訴願案。（案號 1140395）

決議：原處分撤銷，由原處分機關於收受決定書之次日起 60 日內另為適法之處分。

理由：如法制局意見。

2、訴願人傅○婕因洗錢防制法事件，不服本府警察局第五分局處分，提起訴願案。（案號 1140408）

決議：原處分撤銷，由原處分機關於收受決定書之次日起 90 日內另為適法之處分。

理由：如法制局意見。

3、訴願人李○霖即一○二○三○○工作室因廢棄物清理法事件，不服本府環境保護局處分，提起訴願案。（案號 1140343）

決議：原處分撤銷，由原處分機關於收受決定書之次日起 60 日內另為適法之處分。

理由：如法制局意見，惟文字酌修。

4、訴願人吳○任因噪音管制法事件，不服本府環境保護局處分，提起訴願案。（案號 1140474）

決議：訴願駁回。

理由：如法制局修正後意見。

5、訴願人陳○穎因性騷擾防治法事件，不服本府社會局處分，提起訴願案。（案號 1140346）

決議：訴願駁回。

理由：如法制局意見。

- 6、訴願人陳○皇因性騷擾防治法事件，不服本府社會局處分，提起訴願案。(案號 1140391)

決議：原處分撤銷，由原處分機關於收受決定書之次日起 60 日內另為適法之處分。

理由：如法制局意見。

- 7、訴願人曾○閔因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事件，不服本府社會局處分，提起訴願案。(案號 1140394)

決議：訴願駁回。

理由：如法制局意見。

- 8、訴願人陳○蓮因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事件，不服本府社會局處分，提起訴願案。(案號 1140384)

決議：訴願駁回。

理由：如法制局意見。

評議案：

- 9、訴願人張○富因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事件，不服本府社會局處分，提起訴願案。(案號 1130776)

決議：訴願駁回。

理由：如法制局意見。

- 10、訴願人中○生活家管理委員會、許○富、劉○廷因本市招牌廣告及樹立廣告設置辦法事件，不服本府都市發展局處分，提起訴願案。(案號 1140115)

決議：訴願駁回。

理由：如法制局意見。

- 11、訴願人吳○瑜即芝○美容養生會館因都市計畫法事件，不服本府都市發展局處分，提起訴願案。(案號 1140212)

決議：訴願不受理。

理由：如法制局意見。

12、訴願人洪○玲因婦女再就業獎勵事件，不服本市就業服務處處分，提起訴願案。(案號 1140215)

決議：訴願駁回。

理由：如法制局意見。

13、訴願人羅○君因建築法事件，不服本府都市發展局處分，提起訴願案。(案號 1140254)

決議：訴願駁回。

理由：如法制局意見。

14、訴願人蔡○潔因洗錢防制法事件，不服本府警察局第三分局處分，提起訴願案。(案號 1140350)

決議：訴願駁回。

理由：如法制局意見。

15、訴願人于○瑛因性騷擾防治法事件，不服本府社會局處分，提起訴願案。(案號 1140351)

決議：訴願駁回。

理由：如法制局意見。

16、訴願人張○祐因洗錢防制法事件，不服本府警察局大甲分局處分，提起訴願案。(案號 1140357)

決議：訴願駁回。

理由：如法制局意見。

17、訴願人陳○芝即安○美食行因食品安全衛生管理法事件，不服本府衛生局處分，提起訴願案。(案號 1140358)

決議：訴願駁回。

理由：如法制局意見。

18、訴願人崧○興業有限公司因空氣污染防制法事件，不服本府環境保護局處分，提起訴願案。(案號 1140364)

決議：訴願駁回。

理由：如法制局意見。

19、訴願人趙○華即新大○便利自助餐因建築法事件，不服本府都市發展局處分，提起訴願案。(案號 1140366)

決議：關於本府都市發展局 114 年 5 月 16 日中市都管字第 1140105616 號函附同文號行政處分書部分，訴願駁回。
其餘部分訴願不受理。

理由：如法制局意見。

20、訴願人郭○婷因臺中市公園及行道樹管理自治條例事件，不服本府建設局處分，提起訴願案。(案號 1140367)

決議：訴願駁回。

理由：如法制局意見。

21、訴願人王○麟因社會救助法事件，不服本府社會局處分，提起訴願案。(案號 1140374)

決議：訴願駁回。

理由：如法制局意見。

22、訴願人陳○伶因房屋稅事件，不服本府地方稅務局處分，提起訴願案。(案號 1140377)

決議：訴願駁回。

理由：如法制局意見。

23、訴願人何○育因洗錢防制法事件，不服本府警察局烏日分局處分，提起訴願案。(案號 1140378)

決議：訴願駁回。

理由：如法制局意見。

24、訴願人王○信因占有公有土地事件，不服本府建設局處分，提起訴願案。(案號 1140382)

決議：訴願不受理。

理由：如法制局意見。

25、訴願人林○儒因空氣污染防制法事件，不服本府環境保護局處

分，提起訴願案。(案號 1140386)

決議：訴願不受理。

理由：如法制局意見。

26、訴願人許○峻因其他事件，不服本府環境保護局處分，提起訴願案。(案號 1140393)

決議：訴願不受理。

理由：如法制局意見。

27、訴願人辜○宣因性別平等教育法事件，不服本府教育局處分，提起訴願案。(案號 1140396)

決議：訴願駁回。

理由：如法制局意見。

28、訴願人壬○建設股份有限公司因建築法事件，不服本府都市發展局處分，提起訴願案。(案號 1140397)

決議：訴願駁回。

理由：如法制局意見。

29、訴願人和○貿易有限公司因廢棄物清理法事件，不服本府環境保護局處分，提起訴願案。(案號 1140398)

決議：訴願駁回。

理由：如法制局意見。

30、訴願人月○國際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因噪音管制法事件，不服本府環境保護局處分，提起訴願案。(案號 1140399)

決議：訴願駁回。

理由：如法制局意見。

31、訴願人林○霖即永○旺○商行因水污染防治法事件，不服本府環境保護局處分，提起訴願案。(案號 1140400)

決議：訴願駁回。

理由：如法制局意見。

32、訴願人侯○丞因洗錢防制法事件，不服本府警察局霧峰分局處

分，提起訴願案。(案號 1140401)

決議：訴願駁回。

理由：如法制局意見。

33、訴願人楊○元因性騷擾防治法事件，不服本府社會局處分，提起訴願案。(案號 1140409)

決議：訴願駁回。

理由：如法制局意見。

34、訴願人臺中市私立辛○兒托嬰中心因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事件，不服本府社會局處分，提起訴願案。(案號 1140413)

決議：訴願駁回。

理由：如法制局意見。

35、訴願人銓○建設股份有限公司因公寓大廈管理條例事件，不服本府都市發展局處分，提起訴願案。(案號 1140414)

決議：訴願不受理。

理由：如法制局意見。

36、訴願人陳○佐因其他事件，不服本府勞工局處分，提起訴願案。(案號 1140417)

決議：訴願不受理。

理由：如法制局意見。

37、訴願人張○宗因都市計畫法事件，不服本府都市發展局處分，提起訴願案。(案號 1140419)

決議：訴願駁回。

理由：如法制局意見。

38、訴願人吳○承因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事件，不服本府警察局東勢分局處分，提起訴願案。(案號 1140420)

決議：訴願不受理。

理由：如法制局意見。

39、訴願人蔡○翰因洗錢防制法事件，不服本府警察局第五分局處

分，提起訴願案。(案號 1140421)

決議：訴願不受理。

理由：如法制局意見。

40、訴願人謝○亘(即菲○貓電子遊戲場業)因電子遊戲場業管理條例事件，不服本府經濟發展局處分，提起訴願案。(案號 1140423)

決議：訴願駁回。

理由：如法制局意見。

41、訴願人周○陽因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事件，不服本府社會局處分，提起訴願案。(案號 1140426)

決議：訴願駁回。

理由：如法制局意見。

42、訴願人黃○敏因臺中市社會住宅出租辦法事件，不服本府住宅發展工程處處分，提起訴願案。(案號 1140427)

決議：訴願駁回。

理由：如法制局意見。

43、訴願人江○涵因洗錢防制法事件，不服本府警察局大雅分局處分，提起訴願案。(案號 1140428)

決議：訴願駁回。

理由：如法制局修正後意見。

44、訴願人黃○琇因性騷擾防治法事件，不服本府社會局處分，提起訴願案。(案號 1140429)

決議：訴願駁回。

理由：如法制局意見。

45、訴願人廖○儀因洗錢防制法事件，不服本府警察局豐原分局處分，提起訴願案。(案號 1140430)

決議：訴願不受理。

理由：如法制局意見。

46、訴願人夏○駙因戶籍謄本欄位記事事件，不服本市南屯區戶政事

務所處分，提起訴願案。(案號 1140435)

決議：訴願駁回。

理由：如法制局修正後意見。

47、訴願人巫○桃因廢棄物清理法事件，不服本府環境保護局處分，提起訴願案。(案號 1140437)

決議：訴願駁回。

理由：如法制局意見。

48、訴願人陳○修因菸害防制法事件，不服本府衛生局處分，提起訴願案。(案號 1140439)

決議：訴願駁回。

理由：如法制局意見。

49、訴願人朱○立因社會住宅事件，不服本府住宅發展工程處處分，提起訴願案。(案號 1140441)

決議：訴願駁回。

理由：如法制局意見。

50、訴願人郭○恩因噪音管制法事件，不服本府環境保護局處分，提起訴願案。(案號 1140443)

決議：訴願不受理。

理由：如法制局意見。

51、訴願人台○動物處理有限公司因臺中市寵物屍體處理及寵物生命紀念業管理自治條例事件，不服本府農業局處分，提起訴願案。(案號 1140444)

決議：訴願駁回。

理由：如法制局意見。

52、訴願人謝○廷因洗錢防制法事件，不服本府警察局清水分局處分，提起訴願案。(案號 1140446)

決議：訴願不受理。

理由：如法制局意見。

53、訴願人陳○○梅因房屋稅事件，不服本府地方稅務局處分，提起訴願案。(案號 1140449)

決議：訴願駁回。

理由：如法制局意見。

54、訴願人楊○婉因契稅事件，不服本府地方稅務局處分，提起訴願案。(案號 1140450)

決議：訴願駁回。

理由：如法制局意見。

55、訴願人邱○崑因消防法事件，不服本府消防局處分，提起訴願案。(案號 1140451)

決議：訴願駁回。

理由：如法制局意見。

56、訴願人謝○億因發展觀光條例事件，不服本府觀光旅遊局處分，提起訴願案。(案號 1140452)

決議：訴願駁回。

理由：如法制局意見。

57、訴願人陳○榮因陳情事件，不服本府教育局處分，提起訴願案。(案號 1140456)

決議：訴願不受理。

理由：如法制局意見。

58、訴願人陳○松因區域計畫法事件，不服本府地政局處分，提起訴願案。(案號 1140457)

決議：訴願駁回。

理由：如法制局意見。

59、訴願人星○大道美食世界股份有限公司因空氣污染防制法事件，不服本府環境保護局處分，提起訴願案。(案號 1140458)

決議：訴願不受理。

理由：如法制局意見。

60、訴願人石○仁因不明事件，不服本府警察局第五分局處分，提起訴願案。(案號 1140459)

決議：訴願不受理。

理由：如法制局意見。

61、訴願人劉○倫因代履行事件，不服本府環境保護局處分，提起訴願案。(案號 1140460)

決議：訴願不受理。

理由：如法制局意見。

62、訴願人廖○婷因洗錢防制法事件，不服本府警察局第四分局處分，提起訴願案。(案號 1140461)

決議：訴願駁回。

理由：如法制局意見。

63、訴願人陳○維因噪音管制法事件，不服本府環境保護局處分，提起訴願案。(案號 1140465)

決議：訴願不受理。

理由：如法制局意見。

64、訴願人林○棟因下水道法事件，不服本府水利局處分，提起訴願案。(案號 1140467)

決議：訴願駁回。

理由：如法制局意見。

65、訴願人張○佶因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事件，不服本府社會局處分，提起訴願案。(案號 1140468)

決議：訴願駁回。

理由：如法制局意見。

66、訴願人林○儒因洗錢防制法事件，不服本府警察局霧峰分局處分，提起訴願案。(案號 1140470)

決議：訴願駁回。

理由：如法制局意見。

67、訴願人陳○圖因洗錢防制法事件，不服本府警察局豐原分局處分，提起訴願案。(案號 1140472)

決議：訴願不受理。

理由：如法制局意見。

68、訴願人楊○涵因藥師法事件，不服本府衛生局處分，提起訴願案。(案號 1140473)

決議：訴願不受理。

理由：如法制局意見。

69、訴願人林○茂及張○國因人民團體法事件，不服本府社會局處分，提起訴願案。(案號 1140475)

決議：訴願不受理。

理由：如法制局意見。

70、訴願人簡○聰因菸害防制法事件，不服本府衛生局處分，提起訴願案。(案號 1140476)

決議：訴願駁回。

理由：如法制局意見。

71、訴願人吳○慈因洗錢防制法事件，不服本府警察局烏日分局處分，提起訴願案。(案號 1140477)

決議：訴願不受理。

理由：如法制局意見。

72、訴願人吳○因廢棄物清理法事件，不服本府環境保護局處分，提起訴願案。(案號 1140480)

決議：訴願不受理。

理由：如法制局意見。

73、訴願人黃○玉因社會救助法事件，不服本府社會局處分，提起訴願案。(案號 1140481)

決議：訴願駁回。

理由：如法制局意見。

74、訴願人王○雯因洗錢防制法事件，不服本府警察局第二分局處分，提起訴願案。(案號 1140482)

決議：訴願不受理。

理由：如法制局意見。

75、訴願人張○傑因洗錢防制法事件，不服本府警察局太平分局處分，提起訴願案。(案號 1140483)

決議：訴願駁回。

理由：如法制局意見。

76、訴願人憲○人造石有限公司因都市計畫法事件，不服本府都市發展局處分，提起訴願案。(案號 1140485)

決議：訴願駁回。

理由：如法制局意見。

77、訴願人林○成因洗錢防制法事件，不服本府警察局烏日分局處分，提起訴願案。(案號 1140486)

決議：訴願不受理。

理由：如法制局意見。

78、訴願人月○國際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因噪音管制法事件，不服本府環境保護局處分，提起訴願案。(案號 1140489)

決議：訴願駁回。

理由：如法制局意見。

79、訴願人蔡○嫻因洗錢防制法事件，不服本府警察局第六分局處分，提起訴願案。(案號 1140490)

決議：訴願不受理。

理由：如法制局意見。

80、訴願人吳○彬因土地登記事件，不服本市東勢地政事務所處分，提起訴願案。(案號 1140491)

決議：訴願不受理。

理由：如法制局意見。

81、訴願人卓○好因洗錢防制法事件，不服本府警察局豐原分局處分，提起訴願案。(案號 1140497)

決議：訴願不受理。

理由：如法制局意見。

82、訴願人楊○祐因噪音管制法事件，不服本府環境保護局處分，提起訴願案。(案號 1140500)

決議：訴願不受理。

理由：如法制局意見。

83、訴願人誠○地產有限公司因租賃住宅市場發展及管理條例事件，不服本府地政局處分，提起訴願案。(案號 1140506)

決議：訴願駁回。

理由：如法制局意見。

84、訴願人何○慶因建築法事件，不服本府都市發展局處分，提起訴願案。(案號 1140507)

決議：訴願不受理。

理由：如法制局意見。

85、訴願人蘇○筠因發展觀光條例事件，不服本府觀光旅遊局處分，提起訴願案。(案號 1140510)

決議：訴願駁回。

理由：如法制局意見。

86、訴願人施○夢因洗錢防制法事件，不服本府警察局第四分局處分，提起訴願案。(案號 1140516)

決議：訴願不受理。

理由：如法制局意見。

87、訴願人葉○昕因護理人員法事件，不服本府衛生局處分，提起訴願案。(案號 1140517)

決議：訴願駁回。

理由：如法制局意見。

88、訴願人盧○嶼因護理人員法事件，不服本府衛生局處分，提起訴願案。(案號 1140518)

決議：訴願駁回。

理由：如法制局意見。

89、訴願人饒○娥因洗錢防制法事件，不服本府警察局霧峰分局處分，提起訴願案。(案號 1140519)

決議：訴願不受理。

理由：如法制局意見。

90、訴願人吳○瑄因洗錢防制法事件，不服本府警察局烏日分局處分，提起訴願案。(案號 1140527)

決議：訴願駁回。

理由：如法制局意見。

91、訴願人李○翰因洗錢防制法事件，不服本府警察局大雅分局處分，提起訴願案。(案號 1140530)

決議：訴願不受理。

理由：如法制局意見。

92、訴願人陳○宏因洗錢防制法事件，不服本府警察局霧峰分局處分，提起訴願案。(案號 1140536)

決議：訴願不受理。

理由：如法制局意見。

93、訴願人蔡○文因廢棄物清理法事件，不服本府環境保護局處分，提起訴願案。(案號 1140539)

決議：訴願駁回。

理由：如法制局意見。

94、訴願人林○鈔因房屋稅事件，不服本府地方稅務局處分，提起訴願案。(案號 1140542)

決議：訴願駁回。

理由：如法制局意見。

95、訴願人簡○慧因消防法事件，不服本府消防局處分，提起訴願案。(案號 1140545)

決議：訴願不受理。

理由：如法制局意見。

96、訴願人吳○釗因其他事件，不服本府都市發展局處分，提起訴願案。(案號 1140548)

決議：訴願不受理。

理由：如法制局意見。

97、訴願人伍○穀粉有限公司因房屋稅事件，不服本府地方稅務局處分，提起訴願案。(案號 1140549)

決議：訴願不受理。

理由：如法制局意見。

98、訴願人楊○綸因空氣污染防治法事件，不服本府環境保護局處分，提起訴願案。(案號 1140552)

決議：訴願人補充訴願理由，延後審議。

99、訴願人信○不動產經紀商行因不動產經紀業管理條例事件，不服本府地政局處分，提起訴願案。(案號 1140561)

決議：訴願駁回。

理由：如法制局意見。

100、訴願人彭○湘因空氣污染防治法事件，不服本府環境保護局處分，提起訴願案。(案號 1140562)

決議：訴願不受理。

理由：如法制局意見。

101、訴願人陳○卿因房屋稅事件，不服本府地方稅務局處分，提起訴願案。(案號 1140565)

決議：訴願不受理。

理由：如法制局意見。

102、訴願人太○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因地價稅事件，不服本府地

方稅務局處分，提起訴願案。(案號 1140566)

決議：訴願駁回。

理由：如法制局意見。

103、訴願人郭○雯因菸害防制法事件，不服本府衛生局處分，提起訴願案。(案號 1140600)

決議：訴願駁回。

理由：如法制局意見。

報告案

一、有關訴願人簡○宏因洗錢防制法事件，提起行政訴訟案(原訴願案號：1130572)，經臺中高等行政法院於 114 年 6 月 11 日以 113 年度簡字第 128 號判決「一、訴願決定及原處分均撤銷。二、訴訟費用由被告負擔。」，原處分機關未提起上訴，已審結確定。爰研擬行政法院撤銷本府訴願決定案件分析表，提案報告。

決定：案件分析表審議通過，另函送予原處分機關參考。

二、林○妮因洗錢防制法事件，提起行政訴訟案(原訴願案號：1130634)，經臺中高等行政法院於 114 年 5 月 21 日以 114 年度簡字第 12 號判決「一、訴願決定及原處分均撤銷。二、訴訟費用新臺幣 2000 元由被告負擔。」業經審結確定在案。爰研擬行政法院撤銷本府訴願決定案件分析表，提案報告。

決定：案件分析表審議通過，另函送予原處分機關參考。